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

頁數：第29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資產	843,076,605	負債	126,405,168
流動資產	466,931,478	流動負債	54,447,110
專戶存款	103,508,051	應付帳款	1,967,414
零用金	200,000	應付代收款	52,388,696
公庫存款	360,699,753	其他應付款	91,000
預付款	2,523,674	其他負債	71,958,058
固定資產	375,653,168	存入保證金	40,521,205
土地	24,983,783	應付保管款	10,598,150
土地改良物	285,274,040	暫收款	20,838,703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8,347,957	淨資產	716,671,437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7,011,618	資產負債淨額	716,671,437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05,996,294	資產負債淨額	716,671,437
機械及設備	42,589,888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4,919,06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268,580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5,980,066		
雜項設備	32,800,948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6,032,309		
無形資產	491,959		
權利	15,500		
電腦軟體	476,459		
合 計	843,076,605	合 計	843,076,605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8,378,367	應付保證品	8,378,367
債權憑證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4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3年4月30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19,819,000元，代表會實支數為8,197,158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3年4月30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92,873元。</p>			